

監察權行使統計表

項 目	單位	第5屆	107年	
		(103年8月至 107年12月)	1月至12月	12月
收受人民書狀	件	64,880	16,420	1,333
審計部函報	件	813	137	23
處理人民書狀 ¹	件	64,552	16,219	1,248
其他非陳訴性質書狀(不屬監察院職權等)	件	10,753	2,201	145
陳訴性質書狀	件	53,799	14,018	1,103
併案處理	件	23,888	6,271	510
進入司法、行政救濟程序	件	11,404	2,757	224
送請行政機關參處	件	13,135	3,336	264
認無違失，函復陳訴人	件	40	-	-
函請機關查處	件	3,699	1,107	75
機關查處即獲紓解或解決 ²	件	216	39	3
據以派查 ³	件	1,633	547	30
核派調查案件 ⁴	案	1,548	541	29
提出調查報告	案	1,144	362	32
調查委員人次	人次	3,279	1,097	47
提出彈劾案	案	129	20	3
成立彈劾案	案	120	18	3
彈劾人數	人	172	36	3
彈劾案結案數(第2至5屆)	案	126	15	-
彈劾人數	人	183	28	-
第2屆提案結案數	案	3	-	-
彈劾人數	人	11	-	-
第3屆提案結案數	案	3	-	-
彈劾人數	人	5	-	-
第4屆提案結案數	案	19	3	-
彈劾人數	人	37	7	-
第5屆提案結案數	案	101	12	-
彈劾人數	人	130	21	-
提出糾舉案	案	2	-	-
成立糾舉案	案	1	-	-
糾舉人數	人	1	-	-
糾舉案結案	案	1	-	-
糾舉人數	人	1	-	-
提出糾正案	案	369	100	11
成立糾正案	案	369	100	11
糾正案結案	案	421	98	11
第3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5	-	-
第4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250	23	-
第5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166	75	11
函請各機關改善案	案	909	306	34
函請各機關改善案結案	案	967	200	16
第3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6	-	-
第4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571	42	2
第5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390	158	14
糾正案及函請改善案各機關處理結果				
行政機關自行議處人員	人	1,263	127	3
機關移付懲戒結果	人	18	1	-
監試案件	案	88	20	1
監試人次	人次	501	114	12

資料來源：監察院監察業務處、監察調查處、常設委員會

製表單位：監察院統計室

附註：1. 處理人民書狀之件數係包含前期收受未處理件數。

2. 機關查處即獲紓解或解決係指陳情案件經研簽、監察委員核批函請機關查處，查處結果係人民權益獲得救濟或保障、相關機關對違失公務人員進行懲處或相關機關因而改善其制度或修正法令者。

3. 據以派查係指書狀核批調查件數，不含機關函復後派查件數。

4. 核派調查之案數係包含第4屆尚未結案重新核派等之案數及之前已簽奉核定派查，於當期方完成核發派函之案數。

製表日期：民國108年 1月 2日